

这部长篇小说的凝重厚实，不仅在于讲述了作家山鬼
艰难的人生历程，不仅在于铺陈了他与五个美丽女性纵横
交错的情感纠葛，更重要的是在于展开了他在变幻无定的
世态时风中，关于人性、人道、人格、人权、人情、人伦
的深层次的思考与剖析。

唐 麒 著

山鬼

唐 麒 著

山鬼

文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山鬼 / 唐麒 著. —上海 : 文汇出版社. 2012. 9

ISBN 978-7-5496-0667-2

I. ①山… II. ①唐…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207672 号

山 鬼

作 者 / 唐 麒

责任编辑 / 乐渭琦

装帧设计 / 马红玲

出 版 人 / 桂国强

出版发行 / **文 匯** 出版社

上海市威海路 755 号

(邮政编码 200041)

经 销 / 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装订 / 江阴市机关印刷服务有限公司

版 次 / 2012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12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 700×1000 1/16

字 数 / 380 千

印 张 / 22

印 数 / 1-5000

书 号 / ISBN 978-7-5496-0667-2

定 价 / 32.00 元

主要人物表

- 丛 山** 作家，笔名山鬼。其作品因引起很大的争议而畅销全国。当过农民、农民工、代课老师，坐过牢。
- 向青青** 歌手。参加过中央电视台举办的中国青年歌手大奖赛并获大奖。丛山的第一任妻子。离异十几年后与丛山复婚。
- 温 和** 农民。丛山的第二任妻子。被村长蒙加林强奸后自杀。
- 蒙可吼** 书商。丛山的同村人。当过农民、小贩、包工头。
- 英 莺** 蒙可吼的第一任妻子。后为丛山的未婚妻，被蒙可吼卖给别人，沦为“三陪女”。
- 英四凤** 蒙可吼的第二任妻子。后犯罪被判刑。
- 英六凤** 英四凤的妹妹。当过农民工、保姆、小老板。一直暗恋丛山。
- 南 岛** 艺人。向青青的情人。
- 蒙加州** 龙山市市长。后为龙山市委书记。
- 郑大霖** 《龙山日报》社总编辑。
- 龙 飞** 《龙山日报》社副总编。郑退居二线后任总编辑。
- 辛 雯** 《龙山日报》社记者、副刊部主任。龙调走后任总编辑。
- 上官凌云** 龙山市作家协会主席。后为省作家协会副主席、龙山市文联主席。
- 郎英俊** 龙山市作家协会副主席。后为作家协会主席。
- 郎大为** 郎英俊的父亲。原大学党委书记。
- 郎英丽** 郎英俊的四姐。中学校长。
- 殷函之** 《龙山日报》社记者。郎英俊的第一任妻子。
- 羊 羊** 作家。郎英俊的第二任妻子。

- 羊乐子** 羊羊的父亲。原大学讲师。打成“右派”分子后为农民。
- 边 关** 书商。丛山的同学。
- 舒 展** 龙山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后为部长。丛山的同学。
- 谷 穗** 龙山市委办公室秘书处处长。后为市委办公室副主任。丛山的同学。
- 柳成荫** 华中文艺出版社社长兼总编辑。
- 田新野** 律师。
- 黄海涛** 检察官。
- 须金学** 警察。犯罪后潜逃。
- 丛炳泉** 农民。丛山的父亲。
- 丛姗姗** 学生。被誉为“小钢琴家”。丛山和向青青的女儿。
- 丛二婶** 农民。丛山的二婶。
- 丛水清** 矿工。丛山的堂叔。后犯强奸罪而被判刑。

目 录

MULU

目

录

楔子	(1)
----------	-----

第1章 贞节牌坊下	(5)
-----------------	-----

告别故乡——男人们是在叛离土地嘛？你们为什么要三番五次地别离这生于斯长于斯的故土？你们试图告别落后的生态，但是，你们又将进入一种什么样的生态呢……

温和独立于这毛毛细雨的旷野之中。突然，她“扑通”跪地，一种从未有过的寂寞恐怖地笼罩着她的心。

第2章 凤凰飞翔	(15)
----------------	------

那音乐，那是燃烧着永不熄灭的幸福火把。那音乐，是那流动的光，是那闪耀的晨辰，是那妩媚的月光，是那亘古不变的太阳。那音乐，那里面有充满灵性的声音，那鸟语，那虫鸣，那江河的呜咽，那雷雨的吼叫，那草木成长的滋滋声。整个有形的世界每日都在消耗、更新。惟有音乐，那不朽的音乐，那使你能感悟的音乐常在……上帝来了，他庄严地向你宣布：你已变为凤凰飞翔！

第3章 “山里的穷鬼”	(33)
-------------------	------

他在麻木中惊醒，在耻辱中自省：“我们还是人吗？我们还有人生的自由吗？我们还有人格的尊严吗？我们对生活一点儿也不挑剔，不是不想挑剔，而是没有挑剔的资本；我们在生活中没有自豪感，不是不想自豪，而是没法自豪。但是，我们不高不聋不痴不愚，我们能这样无觉无明自生自灭吗？我们仍有体温。那体温虽无形无质，但那是体现生命的力量尚存，生命的火焰未灭，生命的灵气闪动！

第4章 美丽的城堡	(46)
-----------------	------

“好吧，那么我向你献上一首诗，青青，我住你的房子，付不出房租，我就每月给你写一首诗，算作住宿费，好吗？”

“我很喜欢你这个傻瓜用这样的方式来付住宿费。”青青笑了，笑得很灿烂，像阳光般明媚。

第5章 爱的流放	(72)
----------------	------

他像落水狗，抖落身上的水时发现自己一无所有，而前面长长

目 录

MULU

的崎岖不平的山道正等待着他一步步地走下去。这个并非不值得他留恋的小县城，终于在他的视野中消失了……

落日的余辉洒在他的身上，他像驮着整个天空踽踽独行。

第6章 一枚铜顶针 (91)

二婶紧紧地攥着那枚黄铜针顶，大口大口地喘着粗气。她简直不敢想像这是真的。“我的天哪！这是怎么啦！”当她又一次松开手掌，那枚黄铜色的针顶暴露在她的眼前时，她完全相信了那枚针顶是真实的，她感觉到那针顶忽然放射出灿烂的耀眼光芒。

第7章 “幸福鸟” (115)

我的手是干净的。我的灵魂是纯洁的。我用我的身心去发扬神圣的正义！我呼吁法庭作出公正的判决。因为法律是站在公正和正义一边的！公正和正义是世上各种美德中最神圣的美德！公正和正义也许会姗姗来迟，但永远不会缺席！

第8章 “精神病患者” (130)

曾经有人幽默地说：“作家这是一些通常表现温和的‘精神病患者’，喜欢反复摆弄文字的顺序，反复操练文字的队列，病入膏肓是最佳状态……”是的，你恐怕是义无反顾地加入这个“精神病患者”的行列中去了。

第9章 神秘的洞窟 (145)

在现代文明社会里，性爱不再是道貌岸然的大人先生们指责的污秽的主题。性爱穿上了漂亮的新衣，它是真、是善、是美。无数的生命，都是从那神秘的子宫里爬出来的；绵绵不绝延续千秋万代的快乐和欢愉，也是从那神秘的子宫里孕育出来的。在那里，人们宣泄着美好的青春，宣泄着正常人的性欲，宣泄着永久新颖的幸福。

第10章 疯狂 (168)

两人的身体重叠在一起，两人的灵魂也重叠在一起，好像组成了一种极端稀薄精致的东西，好像是一阵微风，在轻轻诉说什么。诉说着什么呢？诉说着苦难么？诉说着幸福么？诉说着罪恶么？诉说着善行么？诉说着友谊、爱情、荣誉、耻辱、悲欢离合么？

目 录

MULU

目

录

第11章 书商..... (183)

《活寡》不是一部平庸之作，肯定会有争议，有争议就有卖点嘛。那么，我们炒作时把争议点放大。这需要经过一番深思熟虑的策划。把发行一本书炒作成一个文化事件，那就成功了。

第12章 签约作家 (194)

在中国，相比较其他阶层而言，农民和农民工虽然人数众多，却是一个弱势群体。有位作家说：“人民这个概念有多种解释，但在作家这儿，人民，就是凭劳动吃饭、无权无势需要保护、在每一个时世里相比总是较为贫穷的那一大批人。”我就是要为那一大批人张扬真正属于他们自己的心声

第13章 李代桃僵 (204)

“李代桃僵”——英莺的脑际跳出了这么一个成语，看来也只能这样，自己才能安全脱身。此刻，她向那女尸磕了三个响头后，用颤抖的双手剥下了她那已经烧得焦味扑鼻的破衣破裤，穿在自己赤裸的身上。

第14章 “右派”老父..... (213)

数十年的风风雨雨，把“右派”老父从一个有自己见地、有独立人格、在文学创作道路上充满美好前程的青年知识分子，真正改造成一个四体勤劳、五谷分清的老实本分的老农民了。创造了一个知识分子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使之彻底同化的成功范例……

第15章 《民工们》 (221)

苦难并不仅仅存活在艺术家的悲剧里和作家的小说里。在现实的世界里，谁去充任那些苦难的主角呢？强者大声吆喝道：“让弱者！让弱势群体去共同充任！”

第16章 “龙的传人” (246)

“老兄，追随美丽的谬误之鸟很轻松，而追随隐身的真理的精灵却很艰难。那么，你说，你愿意去追随谬误之鸟还是追随真理这个怪怪的精灵？”

“我喜欢那个怪怪的精灵，甚至不惜为此付出沉重的代价！”

目 录

MULU

“嘿嘿！老兄，这会儿我忽然发觉你才是龙的传人。”

第17章 五月的鲜花 (257)

而在郎英俊此时的眼里，美丽而又才华出众的羊羊，才是他要采摘的一朵鲜艳无比的“五月的鲜花”。于是，两个各怀鬼胎的男人在杯盘交错的欢乐的公款消费中，为各取所需又作了一次交易……

第18章 杂文风波 (276)

怕什么？我国宪法不是保障每个公民的言论自由吗？我要通过这篇杂文看看，我这个平头百姓是不是真的享有言论自由？

第19章 歧途 (298)

英莺不再把贞操放在眼里，这蕴含了另一种文化——被称为“腐朽文化”——的内涵。这种文化腐朽了几千年，现在还在腐朽着。

第20章 《我的忏悔录》 (308)

我们伟大的中华民族，曾经产生过“愚公移山”的伟大精神！可是，从1957到1976年，我们这个民族用了整整二十年一代人的时间和无穷无尽的精力、财力，几亿“新愚公”不知不觉地一起去挖中华伟大文化这座巍峨无比的大山！以无比虔诚的态度，以无与伦比的大手笔、大视野、大框架，创作了一个空前绝后的新“愚公移山”的大型悲剧！

第21章 丛姗姗之死 (319)

那架施特劳斯钢琴不再发出优美的强音、颤音与和音。

那青春的表格刚刚填上一行字就被风儿卷走了。

那刻在人们心灵的磁带上的所有的声音都消失了。

那光亮亮的眸子关于幸福的信息全被删除了……

第22章 血色悬崖 (337)

丛山镇静地站在这血色的悬崖上，他忽然听到了上帝的声音：“我很孤独，需要你来陪伴！”他也听到了死神粗重的呼吸声。这是一个辉煌的告别仪式。大自然的许许多多的子民都向他行注目礼。他将要完成一个从生到死的跳跃……

楔 子

世上有流言和留言。一个靠嘴，一个靠笔。

《龙山日报》总编辑辛雯，人称“新闻小姐”，龙山市上上下下公认的大笔杆子。她想留言——写一部长篇小说，男主角的原型是她的文友丛山，笔名山鬼。辛雯和丛山都属“七〇后”。辛雯第一次见到丛山时，是他的新娘子向青青漂亮的伴娘。十几年过去了，辛雯对这位自称“山里的穷鬼”的汉子有了更深刻的认识。他当过学生、农民、代课老师、犯人、农民工、作家，他甚至还干过与坟墓有关的事——一向被视为穷山僻壤的磨子村北的马山上，忽然冒出了一片庄严的公墓，便是他一手策划、筹建的……她要淋漓尽致地抒写他的传奇人生。

我们的新闻小姐曾去过丛山的出生地——华中地区一个偏僻的古村落——磨子村。村头，有几百株古老的松柏簇拥着一块巨石，巨石比那些古树还高出二三丈，远远看去竟像是一个巨大的石磨。巨岩四周白花花的，像是磨豆渣磨下来的泡沫悬挂在那儿。磨子村的村名，大概由此而来吧。

古村落三面被连绵的马山环绕着，那些岩质坚实的崖壁经过千万年的风化，被剥落得凹凸凸凸、嶙嶙峋峋。一切交通工具在这里都销声匿迹，只能靠双脚甚至用双手帮忙，才能翻过一座座莽莽苍苍的山岭，到达偏僻的磨子村。多少年来，这里没有改变缓慢的生活节奏，没有改变宁静的日常氛围。在缓慢发展的自然经济中，大自然锻造了山民们敦厚纯朴的感情。长存于此的是恒久不变的山地文明。这里流通的美学格调就是灰褐色的单调，这里被赋予的最伟大的魅力就是大自然的本色。山野的色彩单纯而至圣洁，气韵浑和而至崇高，致使自然的伟力在这里逐一出台。

此书，我们的新闻小姐如此开头——

死人的事是经常发生的。死者在人生的坐标上消失后，被人们无原则地颂扬一番，然后风风光光地送到了通向天堂或地狱的独特的中转站——墓地。没有安全感的人，到了这里都有了安全感；不安分的人，到了这里都安分分了。

是的，墓地是人类最后的归宿之地，芸芸众生都无法脱离欲望的利爪，但每个人都是墓地最后的收藏品。人世间一切热闹非凡的纷争，终究都会收纳到这跳脱攘攘红尘羁绊的清静之处。从此每个人的魂魄都会在此地自由地飘来荡去。

这里没有贫贱之分，谁都是赤条条地来的，没有两袖，只有清风。这里没有流言蜚语，没有谎话、空话、大话、假话，只有沉默，庄严的沉默。这里没有毒药、阴谋、匕首、暴力……只有安宁，空前的安宁。

死亡是最伟大的平等，最伟大的公正。死亡是另一种生命的起源。死亡是崇高的，它为人世间新的生命腾出了空位。人生的帷幕永远地落下了，沉重的幕布压在他们身上，上面的泥土劈头劈脑地覆盖下去，他们显然已没有谢幕的机会了，好在他们没有活着埋葬，这样的葬礼似乎符合死者的要求……

好了，我们的主人公就这样在新闻小姐渲染的死亡的氛围中，以冷峻的面目登场了——

丛山站在笼罩着静谧氛围的公墓前，眼泪从眼眶里渗了出来。父亲、未婚妻、第二任妻子、女儿……一个个都离他而去了，每一个都死得或壮烈或凄苦，他们像卑微的尘埃一样随风而去，消失在没有诗意的墓穴之中。

他的父亲的墓穴里并没有骨灰，只是用父亲的年代久远的老猎枪替代了。父亲确实实实在在地远离了这个充满辉煌与罪恶的世界。他怎么死的呢？至今仍是个谜。人们确实听到那回荡于峡谷间的沉闷的枪声，也认得那支遗留于巨岩上的老猎枪。可是父亲的尸体连同灵魂一同给丢失了。生活的巨大而沉重的石磨，把父亲的一切都磨得粉碎，化成微粒，飞扬到无处寻觅的神秘之地。

他的未婚妻英莺，一个在那静谧的山野里和他发生关系的充满灵气的女孩，仿佛又来到他的面前。她那细嫩嫩白生生的脸蛋上洋溢出甜甜的笑意，微启的嘴唇里那一副洁白的牙齿真好看。那细细的微有蜷曲的

黑发披散在白润的颈脖旁。她那漂亮的眼睛闪烁着万千风情。一个多情的黄昏，她让他探索了她那完美的、富有弹性的胴体，那是一团闪光的、具有灼热感的白色的火焰，充满着纯洁光芒的火焰。可是，最终她却投身于灼热的冲天的烈焰之中……

他的第二个妻子，一个喜欢穿红衣服的文静姑娘，那随风飞扬的红色衣服，像不屈的精灵在燃烧！她是那样地热爱青春，热爱生命，热爱美丽，渴念爱情，渴念亲情。但是，孤立无援的她，最终举起了寒光闪闪的刀……她的名字叫温和，一个温柔如水、小鸟依人的姑娘。她死时才二十岁。“山哥，我先走一步了，我在那里等你！我等你！我在另一个世界等你啊！”大山里震荡着惨烈的呼叫声——那死亡之约！

他的十五岁的女儿，一个在施特劳斯牌钢琴前弹奏得如醉如痴的被称为“音乐精灵”的女孩，一个上过电视、得过大奖的女孩，她的生命里曾经铺满了鲜花。然而，她在自己录制的优美的钢琴声中无奈地结束了灿烂的人生……

还有他的岳父向羽——向青青的父亲，在空前绝后的大革文化命的“文化大革命”中，被打成“现行反革命”而枪毙——他被五花大绑着押到一个杂草丛生的山洼地里，他有幸没有被封住口，因此在临死前获得了话语权，他的临终遗言是四个字：“人民万岁！”声音响亮，能穿越千秋万代！

丛山本人也差一点葬身于此。他有过两次牢狱之灾，脑际曾掠过死亡的阴影，而这阴影随着时间的推移层层加深。他的胸中升腾起一股激情，他用痉挛的手指捉住笔，凭借着丰富的生活阅历，凭借着具有加重、联合、唤起和合并的想象力与幻想力，用他那有色彩的语言、善良的人性、如熔岩喷吐的光华四射的灵感，在白纸上组合了一个世界，一个具有灵魂、具有风姿、具有意义的艺术世界。他用感人的语言描写出弱势群体的愁苦，他在平静中让智慧脱颖而出，在暴躁中表达出他的愤怒。他操纵着巨大的文字群，向丑恶发起密集型的攻击。即使在貌似轻松的幽默中，也时常暗藏着他的尖刻的辛辣。他的生活的美学、生存的姿态和生命的活力，毫不修饰地跳荡在他那充满鲜活个性的作品里。

他在书中写道：“我不否认我有很多的怨言。我记得大文豪歌德曾经说过：‘如果这个国家是民主的，那么，它必定是怨言多，痛苦少；如果这个国家是专制的，那么，它必定是怨言少，痛苦多。’我觉得：人民的思想是优美的，她是蔚蓝的天空，她是壮丽的山河，她是自由的空气……最难锻造的，必定是束缚人民思想的锁链。”

他的第一个妻子向青青，此刻站在他的身边无语地淌着热泪。这个漂亮的歌手，用全部的热忱献身于音乐事业。在丛山的心里，那由原质组成的空气的振动中，充满着柔情和富有诗意的歌声，能治疗他痛苦和受伤的心。那使一切都具有颤抖的生命的音乐，使他找到了心灵难以接近的最高主宰。有时，他从她那甜蜜的、细碎的颤音中看到了她那明澈闪亮的眼睛，那比眼睛更美丽的深邃的灵魂……

他们的婚姻纽带曾经被流言的利剑无情地斩断。丛山为自己的冷酷和自卑付出了沉重的代价。他失去了温情脉脉的清晨的吻，他的魁伟的身躯不再被那柔情缠绕，他远离了梦寐以求的光怪陆离的城市生活，又一次跌进了生活的最底层。然而，向青青一如既往地给予他妻子般的关怀。他们永远也忘不了在神秘的洞窟里那心灵的强烈颤抖，那情欲和性欲点燃起的爱的火把，那被烈火焚毁后发出的天使和魔鬼般的尖叫声……

他们站在春天的山岗。远处那耸天的巨崖一片青翠。四周包围他们的是阵阵松涛，潺潺水声，啾啾鸟鸣，悠悠春风。不远处山下的村庄升起袅袅的炊烟，美丽的山野风光扑面而来，让人觉得暖烘烘的惬意。他们的爱情轨迹是个封闭式的圆圈。虽不圆满，但圆圈内是他们闪动的明眸。他们终于又走到了一起，所有深沉的苦难最后统统消失了。邂逅的灵魂，浪漫的青春，喃喃的呓语以及日益膨胀的情意，塞满每一个角落。点燃着灵魂的火焰在烨烨闪动着美丽的光彩。

此刻，他们所处的公墓尚属于初级阶段，杂乱无章的土坟鬼头鬼脑地卧伏四周，像文物一样被重点保护着而无人敢去侵犯。不远处，一个乱坟岗旁有片茂密的松林，一个跟踪丛山、向青青的男人手持猎枪，躲进那片松林里。那血红血红的眼睛不是瞄准着野兔或野鸡，而是瞄准丛山。“狗日的，你生命的簿子今个儿要翻完了！”他的心里这样诅咒道。可是丛山全然不知自己已进入一个非常危险的境地，正一步步地接近那黑洞洞的枪口呢！

丛山和向青青手挽手地向那片松林走去。他与她，不会忘记十七年前开始的那段缠绵的初恋。是的，生活就像磨子，磨呀磨呀，一切都被它磨成粉末。然而，纵然记忆被磨成了粉末，他和她也会永远收藏着它，不让它有丝毫的散失……

第1章 贞节牌坊下

告别故乡——男人们是在叛离土地吗？你们为什么要三番五次地别离这生于斯长于斯的故土？你们试图告别落后的生态，但是，你们又将进入一种什么样的生态呢……

温和独立于这覆盖着毛毛细雨的旷野之中。突然，她“扑通”跪地，一张巨大的寂寞之网笼罩着她的心。

你还活着，还能从尘封晦暗的生命巨镜中探出你那孤寂的灵魂。还能高擎着并不耀眼的生活火炬前行。生命的热血还在体内涓涓地流动。残存的情感还在没有冷却的体温中轻缓地舒展。这似乎是一种伟大的幸福了。是的，已经承载过极致的痛苦了，还有什么值得你在乎呢？那忧愁对你来说是一种安慰——总算还没有到忧伤的程度；那失望对你来说更算不了什么——总算还没到绝望的地步；你遭人暗算摔倒在地，总算还没有摔死，还能呲牙咧嘴地挣扎着前行！

你在黑夜里舔着累累的伤口。你在黎明中拥抱新升的太阳。你的生命差点消逝，现在你最珍惜的就是组成那生命长度的点点滴滴的时间。你从临江市看守所释放回来后，除了干地里的活儿，很少出门。你把大部分时间放在看书写作上。房间里整整一面墙壁上新打的大书柜里，那上千本新书是临江市新华书店赠送的。一些文学大师挺立在那巍峨的书橱里，穿透历史的尘埃，用一双双充满神采而敏锐的眼睛俯视着你写那些充满悲喜的人生卷帙。你的那部对生活具有独特体验和感受的长篇小说《活寡》，是你代表弱势群体向这个世界即将发布的第一部长篇宣言！

《活寡》以婚礼作为开头、葬礼作为结尾。而你的新娘温和，就是作品中女主人公桃子的原型。当你铺开稿纸还未落笔，眼前便是一年前与温和结婚时别开生面的迎亲场面……

十八头披红挂绿的水牛出现在磨子村村口，居然是排着队，循规蹈矩地在弯弯曲曲的石径古道上蹒跚而行。它们似乎庆幸没有被塞进喧嚣的机器社会的绞肉机中，庆幸自己的生态食物链没有断绝，因而可以作为一个物种而存活于世。

这次有组织的游行被描绘上喜庆的色彩，值得它们久久回味。因为它们做了一生中空前的事情——充当了一场乡村婚礼的参与者。虽然新郎丛山没有给它们发喜钱，就像它们平时那么卖力地耕作，从来没有领过工资一样——关于这一点，它们很理解：主人长年累月地在田间辛勤地劳作，一辈子也没领过工资，何况我等牛乎？它们的心态是平衡的。很庄严地驮着新郎、新娘、伴郎、伴娘和并不沉重的嫁妆，没发一丁点儿牢骚。况且有壮实的小伙子用鞭子在一旁押送，谁发牢骚，谁不规矩，重鞭击打！强者总是欺侮弱者。世间上大概都是如此的吧！

祖先还传承一条颠仆不破的道理：主人总希望奴仆变成驯服的牛，顺从地去耕地，顺从地去挽车，顺从地被屠宰，这群奴才便可换来热烈的颂扬。世上对于牛的颂扬已达到举世无双的程度了，白纸黑字，铁证如山，只是牛不识字罢了。

它们驮的漂亮的新娘叫温和，脾气和名字一样。她家里只有一个年纪老得不能再老的奶奶。奶奶没来，骑在牛背上如果摔下来，这就不好玩了。嫁妆呢，其实都是新郎家买的，挪来移去为女方装装门面而已。

这小子命中注定有桃花运。二十八岁的打工仔，竟带回二十岁的水灵灵的黄花闺女。这是他的第三个女人。乡下人娶妻要求毕竟比城里人单纯一些，一般能搞到一个传宗接代的子宫就完事了。可是，丛山硬是不简单呢！于是，丛家一族夸赞美丽新娘的话，可以堆成山，填满海，多了去了。

“这妹子长得比青青、英子还要漂亮。”人们总喜欢对比。丛山的新娘子，自然要跟他原先的两个女人比嘛。

“这妹子皮肤白亮亮，嫩滋滋的，摸上去就像摸到了糯米团子，细细腻腻，光光滑滑。又像豆腐一样都能摸出水来。阿婆我越摸越想摸。”

有人笑道：“哟，你老太婆还想搞同性恋呀！”

被众人戏称为“口头腐化分子”的丛水清，一开口就来荤的：“新娘子的眼睛一亮一亮，一闪一闪，勾魂哪！今天夜里我准会做美梦，那裤裆里的东西肯定不能安分，‘匹滋’，像射水枪一样射出来，噢哟，噢哟，好爽呀！好爽呀！”这个三十二岁的光棍，长得又高又瘦，还真像一根“光棍”呢。脸长得要多丑有多丑。假如他生长在城里，城里人或许会这样调侃他：“长得很有创意，活得很有勇气。”可在乡村，大家只会用“癞痢头”、“塌鼻头”、“老鼠眼”等话来损他，其实他自己也不想长成这个样子的。他又穷又丑，当然没有女人肯嫁给他，只能靠意淫来发泄。据说他“那裤裆里的东西”和老母猪干过那活儿。当然，这仅是传闻而已。

“哟！骚雄鸡做梦日美女，尽想那鸡巴好事！”丛山的堂房二婶杨桂英从帮厨的身份一杆子插到闲聊大军。

丛水清嘻皮笑脸地回应道：“咱从不做黄梁美梦，黄色美梦嘛还是要经常做做的。”

“皮厚！”丛二婶“呸”了他一口。女人三十岁出头，高个儿，漂亮，精明能干，是娘儿们中最会耍嘴皮子的。哪个新娘子娶进村，是多是少，是香是臭，是长是短，是美是丑，是善是恶，都要在她的大嘴巴里过一遍，不嚼过瘾决不罢休。那张快嘴什么难入耳的话都能嚼出来，往往逗

得新媳妇、大姑娘、小伙们脸红耳热。“二婶老没正经的。”大家这样评论常常乐得流泪抹鼻涕的丛二婶。

丛二婶喜欢胡扯谈，一副面孔却总是笑呵呵的。但谁要是得罪了她，她会用尽本地全部的脏话，拦头拦脑地泼将过去，可以令挨骂者的屁股大规模地发抖，耳朵则会失聪七七四十九分钟之久。谁见了都会害怕的。但她的人缘就是好，张家娶媳妇，李家嫁姑娘，她总会去帮忙。许多礼节、排场她都精通。总之，哪儿热闹哪儿准有她在里面插手。她男人丛炳虎往往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不管她去凑什么热闹，只要不做出损阴德的事，他就随她去了。丛山娶了温和这个美人坯子，她觉得为自己老丛家争了光，添了彩，装了门面，贴了金，自然来了劲：“你们这些臭男人知道不，山子交桃花运是几千年修来的：第一个新娘向青青呢，是美女西施投胎来的；第二个没过门的新娘子英子呢，是美女貂蝉投胎来的；第三个新娘子温和妹子呢，是美女王昭君投胎来的；中国古代四大美女，有三个跟了咱老丛家的山子……”

丛水清眨了眨眼睛说：“第四大美女也投奔咱老丛家了，那就是大唐的杨贵妃投胎变成了杨桂英——山子他二婶了。这样，四大美女全到咱老丛家集合了，哈哈！”

丛二婶说：“杨贵妃是上吊死的，舌头伸出来比裤腰带还长，惨兮兮的，我不喜欢！我桂英是杨门女将中的穆桂英投胎倒有点可能，锵锵……”她突然在丛水清头上敲了五下“爆栗子”，打得他眼前冒出九九八十一颗金星。

老丛家的这番议论，让前来看热闹的英家和蒙家的人妒嫉得眼睛发红。嘴上虽不说好，但心里自然有杆秤，磨子村十个自然村六千多号人中，女人占了一半，现在称得上“第一美人”的，自然应当是新娘子温和了。

丛山为了娶温和，把三间草屋翻建成瓦房，连带这次办婚事，花了上万元，把近年来打工挣来的积蓄都挖空了不算，还背上了四五千元债。这对口袋老是瘪瘪的山里人来说，是笔巨债呀！丛家一族为了争口气，在老队长丛炳根的倡议下，凡能借出钱来的，都眉不皱眼不眨地往外掏了银子；所有的丛姓泥瓦匠、木匠，都涌到丛山家帮忙翻建新屋，没手艺的就来当小工，就连以“懒汉”著称的丛水清也来帮忙了，谁让他是山子的堂叔呢？大伙儿除了吃口饭，工钱一律不收，丛氏宗族如此的齐心协力简直是空前的。蒙家最有威望的大人物蒙加州——锦都县县长，春节回家，也出席了婚礼并送上厚礼及祝福，这使丛家人感动透了。